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4-015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超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3 张。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本次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审核《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审核《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公司负责人黄建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基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基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65,721,073.87		-2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67,318.18		-1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871,250.04		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73,381.9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减少 0.3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462,942,940.40	10,274,414,572.67	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99,792,346.09	3,044,143,121.95	1.8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5,395.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62,897.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1,807.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237.50	
合计	-7,303,931.8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3.97	主要系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包含工业级混合油业务收入，上期扣除该因素后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25,771.71 万元，本期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26,572.11 万元
营业成本	-45.82	主要系上年同期营业成本包含工业级混合油业务成本，上期扣除该因素后污水处理业务营业成本 9,663.27 万元，本期污水处理业务营业成本 10,094.08 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61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滞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51	主要系可转换债券 2025 年 1 月到期重分类所致
应付债券	-100.00	主要系可转换债券 2025 年 1 月到期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融资租赁应付款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为金融资产的 PPP 项目建造支出以及其他经营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517,371	44.60	0	质押	165,200,000
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469,440	12.23	0	无	
陈泽锋	境内自然人	10,052,300	1.72	0	未知	
广发基金-兴业银行-广发基金佳朋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8,119,935	1.39	0	未知	
岑书宁	境内自然人	3,271,200	0.56	0	未知	
蔡春生	境内自然人	3,034,260	0.52	0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93,000	0.50	0	未知	
陈彩嫦	境内自然人	2,400,000	0.41	0	未知	
陈峰	境内自然人	1,737,400	0.30	0	未知	
李荣忠	境内自然人	1,517,040	0.26	0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260,517,371	人民币普通股	260,517,371
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469,440	人民币普通股	71,469,440
陈泽锋	10,0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2,300
广发基金-兴业银行-广发基金佳朋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119,935	人民币普通股	8,119,935
岑书宁	3,27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1,200
蔡春生	3,034,260	人民币普通股	3,034,26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3,000
陈彩嫦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陈峰	1,73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7,400
李荣忠	1,517,040	人民币普通股	1,517,0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黄振达及其儿子黄建勲、女儿黄婉茹三人。黄振达、黄建勲、黄婉茹三人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合计 100%的股份，通过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合计 56.83%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联泰生持有公司股份 3,034,26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111,960 股； 股东陈彩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0 股； 股东陈峰持有公司股份 1,737,4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17,400 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公>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草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7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户数量为 1 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7,885,396 股，占总股本 1.35%，依据证监会相关规定，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公司已按照股票回购方案全面完成股票回购工作。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社会公益捐赠的议案》，为积极支持、参与汕头市公益事业，践行公司"服务大众、回报社会"的经营理念，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汕头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玖佰万元（?9,000,000）。（公告编号：2024-003）

(二)2024 年 2 月 22 日，"联泰转债"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联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05）

(三)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 2024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告编号：2024-008）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2,757,110.47	395,795,300.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05,791,559.06	1,159,594,098.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50,066.75	4,992,851.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783,613.54	74,131,873.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57,211.77	7,569,035.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355,124.93	117,988,577.44
其他流动资产	144,889,324.17	151,292,026.39
流动资产合计	2,150,684,010.69	1,911,363,763.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97,287,886.32	4,324,721,578.15
长期股权投资	58,206,450.41	58,217,03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8,587.98	528,587.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13,715.26	14,204,043.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43,061,266.42	3,678,908,711.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98,274.16	2,868,13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82,551.64	46,029,08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7,280,197.52	237,573,631.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12,258,929.71	8,363,050,809.19
资产总计	10,462,942,940.40	10,274,414,572.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518,819.40	420,482,583.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5,248,913.30	729,483,966.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256,582.16	27,299,850.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811.58	8,937,899.54
应交税费	17,677,677.56	14,703,015.88
其他应付款	16,822,277.00	12,337,09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0,704,242.00	431,284,586.59
其他流动负债	24,327,445.28	25,504,406.55
流动负债合计	1,885,571,768.28	1,670,033,407.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11,043,942.15	5,023,124,859.48
应付债券		183,096,006.1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285,833.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2,896,581.23	86,664,898.2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858,262.66	111,153,332.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19,084,619.37	5,404,039,096.49
负债合计	7,204,656,387.65	7,074,072,504.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4,144,206.00	584,129,523.00
其他权益工具	36,916,136.75	36,932,238.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4,254,926.38	1,154,171,601.50
减：库存股	50,120,526.99	50,120,526.99
其他综合收益	-471,412.02	-471,412.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478,008.79	58,478,008.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6,591,007.18	1,261,023,68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9,792,346.09	3,044,143,121.95
少数股东权益	158,494,206.66	156,198,946.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58,286,552.75	3,200,342,068.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62,942,940.40	10,274,414,572.67

公司负责人：黄建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基华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5,721,073.87	349,490,397.55
其中：营业收入	265,721,073.87	349,490,397.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7,195,593.85	265,670,666.19
其中：营业成本	100,940,865.96	186,303,204.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51,861.38	2,826,410.01
销售费用		4,358.48
管理费用	10,167,504.43	11,266,429.99
研发费用	155,887.34	1,769,265.16
财务费用	64,079,474.74	63,500,998.05
其中：利息费用	64,372,718.40	67,406,595.94
利息收入	1,082,871.95	4,005,118.37
加：其他收益	1,765,049.60	10,383,271.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84.79	79,463.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84.79	-536,353.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30,767.33	-9,495,466.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849,177.50	84,786,999.51
加：营业外收入	0.60	0.36
减：营业外支出	9,062,898.00	9,010,737.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786,280.10	75,776,262.31
减：所得税费用	11,923,701.77	9,402,246.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62,578.33	66,374,016.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62,578.33	66,374,016.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67,318.18	62,959,001.7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5,260.15	3,415,014.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862,578.33	66,374,016.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567,318.18	62,959,001.7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5,260.15	3,415,014.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建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基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284,647.44	254,804,982.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766.00	5,750.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586.64	8,030,15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365,000.08	262,840,88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580,027.58	175,582,985.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88,411.45	24,508,777.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66,113.83	25,518,945.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7,065.24	71,566,10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91,618.10	297,176,80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73,381.98	-34,335,920.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09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379,09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13,493.83	15,021,04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495,998.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3,493.83	387,517,04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6,506.17	-8,424,04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7,000,000.00	1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000,000.00	1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444,409.45	106,107,558.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753,669.19	68,205,621.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72,3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198,078.64	215,485,50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01,921.36	-45,485,503.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2.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961,809.51	-88,246,95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795,300.96	577,778,336.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757,110.47	489,531,384.60

公司负责人：黄建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基华

(三)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4-021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6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　下午 2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6 月 18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先行参与项目竞标的议案》	√
7.01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先行参与项目的竞标	√
7.02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与其他方（包括关联方达濠市政）签署<联合体协议>，先行参与项目的竞标	√
8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1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草案）>的议案》	√
1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决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时公告及相关附件。公司也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披露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请投资者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2、特别决议议案：9、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02、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0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797	联泰环保	2024/6/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二)登记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三)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6:30）。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联系人：林锦顺

电话：0754-89650738

传真：0754-89650738

邮编：515041

(二)其他：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